

台、港、澳暨海外华文文学精品书系

又见棕榈

又见棕榈

[美]於梨华 著

华夏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又见棕榈 又见棕榈/(美)於梨华著. —北京:华夏出版社,

1996.1

(台、港、澳暨海外华文文学精品书系/张炯,王淑秧主编)

ISBN 7—5080—0875—8

I. 又… II. 於… III. 长篇小说—美国—当代 N. 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5)第 18408 号

华夏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东直门外香河园北里 4 号)

新华书店 经销

北京经纬印刷厂 印刷

787×1092 毫米 32 开本 9.25 印张 200 千字 3 插页

1996 年 1 月北京第 1 版 1996 年 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 1—5000 册

定价:9.80 元

出版说明

台、港、澳及海外华文文学近年来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就，有的作品获得了世界性影响，成为华文文学一个重要的支脉。这一支脉就其精神走向和艺术实践效果来说，不仅很好地继承了中国文化的优良传统，同时由于参与其中的作家所处特殊的环境、特殊的人生经历，使得它在题材领域、描写对象上又具有无可替代的独创性，在浩如烟海的华文文学创作中，始终闪耀着自己的耐人寻味的光辉。可以毫不夸张地说，这一支脉以自己的真诚和努力，极大地推动了华文文学创作的发展。

为了沟通台、港、澳及海外华文文学同大陆文学界、读书界的联系，展示大陆以外华文文学作品的独特魅力，我们特编选和出版大型丛书《台、港、澳暨海外华文文学精品书系》，奉献给热心关注华文文学创作的作家、文艺理论家和广大读者。

此套丛书的编选原则，首先是在世界华文文学创作中占有重要位置、获得过广泛影响的名家名作；其

次，即使作家和作品还没有太大的影响，但作品本身的确具有相当的艺术个性和价值，我们也将其编选入列；其三、我们期望这套丛书最终能够展示出世界华文文学创作的最新成就和最高水平，成为了解世界华文文学创作的窗口。

这是一项极富现实和未来意义的工作，我们将一丝不苟地坚持长期做下去。我们殷切期望台、港、澳及海外华文文学作家大力支持，尽可能同我们取得联系，向我们推荐和介绍自己或他人的创作，我们将竭力地去做好每一个环节的工作，使之开花结果。与此同时，我们还期海内外有眼光的企业家及各界人士给予华文文学事业发展以更多的关注，在经济上、道义上给以更多的支持。

华夏出版社以弘扬华夏文化为己任。我们将视我们的工作开展情况，逐步在更多方面为宣扬世界华文文学创作成果做出我们的贡献。

华夏出版社文学艺术编辑室

编选说明

世界华文文学随本世纪华人越来越多地走向五大洲，迄今已成为全球最大的语种文学之一，而海外华人文学作为世界华文文学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理所当然会日益受到所有炎黄子孙的重视和注意。新时期以来，中国大陆的广大读者和文学研究界，也越来越广泛地阅读海外华人用华文写作的作品。自然，在世界的各个地区，华文文学的发展是不平衡的。大陆而外，台湾、香港和澳门自是华文文学的一个重要地带。其次，东南亚由于华人众多，华文文学也相应有可观的发展。至于北美、西欧、澳洲和南美、非洲，则又次之。海外华文文学的发展以散文、诗歌为多，而小说的数量虽不很大，却颇引人注目。海外小说中，长篇小说的数量尤少。与大陆八十年代以来每年都要出版一二百部长篇自不可相比。

但长篇小说由于篇幅长、内容广，描写的人物形象和生活画面丰富，没有相当生活积累和艺术准备的作家，便很难问津。这种体裁被认为是文学中的重武器，甚至被称为“当代的史诗”，受到读者的欢迎是很自然的。

别林斯基在论述长中篇小说时曾说：“长篇和中篇小说现在居于其他一切类别的诗的首位；它们包括了一切艺术文学；以

致任何其他作品和它们比较起来，都显得是稀见而偶然的东西了。”他认为，长中篇小说“结合了一切其他类别的诗：既有作者对所描写事件的感情的吐露——抒情诗，也有使人物更为鲜明而突出地表达自己的手段——戏剧因素。其他类的诗所不能容忍的旁白、议论和教训，在长篇和中篇小说里都有其合法的地位。长篇和中篇小说给作家的才能、性格、趣味、倾向等主导性能以充分发挥的余地。”（《1848年俄国文学一瞥》，《别林斯基论文学》第200—201页）在这一意义上，我们理所当然应把长篇小说与那些满足公众日常需要的、快餐式的作品区分开来。

正是基于以上的考虑，为帮助我国大陆的读者了解海外华文文学的成就，我们特意编选了这套《台、港、澳及海外华文文学精品书系》。

这套丛书的编选原则是，既照顾到各个地区和各种题材、形式与风格的作品，又尽量选取知名作家的代表作，分期分批推出。当今长篇小说已是门类众多，并且可以从不同的角度去加以分类。比如以古今题材划分，就可以分历史小说与当代小说；以内容划分，更可以分社会问题小说、爱情小说、道德伦理小说、侦探推理小说、科学幻想小说；以读者对象划分，又可以分儿童小说和成人小说；以艺术方法划分，还可以分为现实主义小说、现代主义小说和后现代主义小说，等等。这里首批推出的作品就既有台湾、香港地区的，也有东南亚和西欧、北美的。其中选自台湾和北美的作品多一些。因为北美的华人作家较多，出版的长篇小说也较为丰富。至于海峡彼岸台湾省的中国作家出版的长篇小说就更多了。这些作品大多都是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出版的，较早的一部如吴浊流的《亚细亚的孤儿》，就是抗日战争胜利不久先用日文发表，后来才译成中文在台湾出版的。至于更早的作品只有留待以后再考虑了。在题材内容

和形式风格方面，本丛书也力求多样。如聂华苓的《桑青与桃红》，融现代于现实，将现代主义的意识流小说的技巧用来描写主人公从大陆到台湾又到美国的被放逐的生活和分裂的性格、心理；於梨华的《又见棕榈，又见棕榈》用现实主义的白描手法，细腻地揭示主人公牟天磊从台湾到美国后的失落感和无根的乡愁；陈若曦的《纸婚》则以几近荒诞的旅美华人本无爱情的假婚情节，表现了人性的善良和人类的悲剧；刘以鬯的《岛与半岛》却借鉴西方“新小说”的笔法反映了香港社会七十年代广阔的生活画面；梁锡华的《李商隐哀传》是以我国古代大诗人李商隐一生的不幸遭遇为素材创作的历史小说；赵淑侠的《我们的歌》将理想与现实相结合，描写了留学生江啸风返回台湾为弘扬民族文化所作的可贵的努力；林耀德的《1947 高砂百合》探索以诗的语言与魔幻笔法相融和，描绘台湾泰雅族的生活和命运；张系国的《五玉蝶》展开奇特的想象，在科学幻想的领域，引导读者漫游于科幻的非现实的神秘天地；流军的《赤道洪流》于现实的描写中，为人们再现了马来西亚华人与当地人民一起开展抗击日本侵略者的斗争；至于吴浊流的《亚细亚的孤儿》所刻画的主人公胡太明，则是一个克服了孤儿意识和殖民地性格的典型形象，相当生动地反映了日据时期台湾社会的生活和人民的觉醒与抗争。

从上述作品中，读者可以看到本世纪华人在大陆、台湾和香港以及海外许多国家的广阔生活场景和形形色色的典型形象，也可以感受到他们的性格和行为中有着多么深厚的中华民族的文化积淀。尽管身处不同的时代不同的生活情境，对于祖国的热爱，对于优秀文化传统的自豪，对于民族反抗侵略和压迫的自强不息的不懈的追求，以及对于人类不平与苦难的同情和关怀，始终有如一条思想主线，贯穿于所有作品的多姿多彩

的艺术图画之中。从这些作品也可以看到，二十世纪世界文坛所涌现的各种文艺思潮和艺术表现手法；在一代又一代华人作家那里，也无不被广泛吸取和借鉴，而且都融进了自己的独特创造。

这套丛书的编选工作得到了有关作家的积极支持和大力帮助。华夏出版社基于弘扬中华文化，促进世界华文文学繁荣发展的崇高宗旨，承担了丛书的出版重任。我们理当向有关作家和出版社表示衷心的谢意。我们也热切地希望这套丛书的编选工作继续得到出版社和台、港、澳及海外华人作家的更多支持和帮助，以期把编选工作做得更好，更能反映世界华文文学的实际成就。

张 焰 王淑秧

1995年5月10日于北京

又见棕榈：无根的迷惘

——读《又见棕榈 又见棕榈》

陈晓明

《又见棕榈 又见棕榈》在大陆出版，主编王淑秧先生要我作序，欣然答应之余，又有一些茫然。十四年前我初读此书，那时我在南方一所高校教书，血气方刚却也不乏忧愁，与周围环境格格不入和在灯下苦读，成为我那时主要的生活方式。於梨华的这本书迅速引起我的强烈共鸣，我多半是不自量力把自己和牟天磊相提并论。那种心境，那种态度，那种方式过早地侵入我的内心，它们被隐藏得很深，构成了最内在的自我。一部小部能够触摸到人的心灵的这一层面，也算是极为成功的了。许多年之后，我已经忘却了，或者说更深地隐藏了那种心境，并且在专业方面习惯于回避这种情调，而偏向谈论另一种（被称之为解构或后现代的）东西。今天，重读此书，不是作为理论话语，而是作为个人的经验，我依然感受到这本书的力量，依然感受到会有某种东西从心底涌溢而出。

这部小说写成于一九六六年，次年在台湾出版，并得了台湾该年的最佳长篇小说奖。诚如作者所言：“这许多年来，它对由台去美的留学生起了一定的作用，不是故事好，而是故事后面的事实在令人思索：到美国去读书、进修、做研究，是艰难的，寂寞的，甚至是苦恼的。”按理我是没有资格给这本书作序的，尚未迈出国门一步，自然没有那种亲身体验。更何况这本书初版时是由极负盛名的汉学家夏志清先生作序，那时夏先生还是哥伦比亚大学的副教授，将近三十年过去了，夏先生已是一方泰斗，高山仰止，后辈如我，也就只能狗尾续貂。好在后生无畏，也就放胆说去。夏先生当年为旅美的年轻作家和学人慨叹：“一篇最枯燥的学术论文，常常有人认真去读，而花心血写了一篇小说，刊出后究竟有多少人读，读后有什么反应，毫无把握。”这种情形在当今中国大陆正好颠倒过来，随便一本什么小说都有读者如云，而花心血写一篇评论或序（更不用说“学术论文”），很可能无人问津。

这部小说影响了由台去美的几代青年，它可能先是作为留美的导读手册，后再作为心灵的抚慰，给台湾学子提示了一面命运之镜。六、七十年代的台湾，正值经济起步，去美成风，牟天磊的形象确实概括反映了那个时期台湾青年的生活道路，他们的追求、希望、苦恼和幻灭。英气勃勃的牟天磊，到美国求学归来却显得意志消沉，衣锦还乡的感觉早已被太多的苦痛记忆所驱散。台北也已变得陌生，他不断记起的是在美国的痛楚。在那里，他尝遍了作为异国人的辛苦。假期到农场放牧，去餐馆洗碗，打妇女厕所，这个在台湾被称作少爷的富家子弟，一度沦落到美国社会的最底层。住在地下室，偶尔去参加中国人的聚会，也只能和不太成功的中国

人撮堆。他的自信心、自我感觉可想而知是糟透了。更为致命的苦是一种无形的东西，一种感觉：“和美国人在一起，你就感觉到你不是他们中的一个，他们起劲的谈政治、足球、拳击，你觉得那与你无关。他们谈他们的国家前途、学校前途，你觉得那是他们的事，而你完全是个陌生人。”

这部小说的显著特点在于它细致入微地表现了那种寂寞的心境，那种彷徨无所适从的人生状态。牟天磊在美国体会到的主要是孤独和寂寞，既没有失败，也没有成功，他把自己定义为一个岛，“岛上都是沙，每颗沙都是寂寞。”以现在的经验，已很难理解那时牟天磊的心境。这是民族的和文化的背景在起作用，还是个性气质所致？也许两方面的原因都有。他是一个极为敏感的人，到美国求学本来是为了获取人生的成功，没想到他的成功感已经先验地被否决了。民族、文化乃至学科，早已剥夺了他这样一个来自孱弱东方的研习文学、新闻之类人文学科的学子的成功感。在美国这个崇尚实用国度里，理工学科自然备受青睐，人文学科只能冷落一旁，更不用说来自异国他乡的人了。那些学习理工科的中国学生，比较顺利进入美国学界圈子，文化上的差异性，迅速为“无国界”的科学所抹平，当然，更重要的是为成就感的认同所忽略。牟天磊的那种压抑心理，那种落寂的心态，既为学科的遭遇所设定，也为人文学科那种特殊的氛围所强调。在这里，学科初步划定了人的精神状态。於梨华明显站在人文学科的立场上，对那些理工学科的莘莘学子做了尖刻的描写。与牟天磊相对的莫家二少、圆心皇之流，他们都显得自以为是，踌躇满志而厚颜无耻，甚至他们都有一副肥胖的身躯。在很大程度上，这些人已经被美国同化了，他们身上的

民族性（东方性），已经被科学的成功淡化，他们神气活现的姿态看上去更像是美国文化的仿制品。

牟天磊的心境在很大程度上代表了人文学科留学生的心态，这使得他的那种寂寞和孤苦又多了一层孤芳自赏的清高。当然，说到底，牟天磊的那种寂寞是远离故土的寂寞，在美国所遭遇到的民族的、文化的和学科的冷落，不过尤为强化了这种心境感受罢了。热望变成了失望，这使牟天磊试图重新回到台湾故土。这是一条出路么？那个多少有些理想化的邱尚峰，他努力在做一个本土化的知识分子，但是他的理想也就是办一个刊物，把“最新的欧美文学引介进来”——依然是在做着西化工作。作者无意识的描写倒也恰恰泄露了台湾知识分子的本土的文化愿望，也还是逃不脱西方的阴影。邱尚峰在本土的努力也差强人意，个人生活穷愁潦倒，事业上也未必受到社会公正的对待，他的结局甚至是被摩托车撞死。牟天磊留在本土能干什么呢？邱尚峰的命运使牟天磊的选择具有文化的悲壮感，但也不无悲剧性地喻示着他在台湾本土的个人前景。不管这是作者冷静描写的结果，还是无意识的真实流露，这种境遇反倒有力地表现了回归本土的台湾人文知识分子的境遇。

牟天磊的那种心境因为通过几个女性折射而显得尤为细致，他的寂寞，他的徘徊都因为女性的关系而散发着浓郁的感伤意味。这里面刻画的几个女性形象，可能要数佳利最为动人。这是个被理想化的圣母形象，她优雅而纯净，聪颖却善解人意。在某种意义上，她是海外留学生共同的理想化的情感对象，一个温馨的、重温恋母情结的偶象。她那自觉而纯粹的奉献精神，使她有能力充当母亲和情人的双重角色。牟

天磊在她那里找到抚慰，填补寂寞的暂时欢乐。不能排除佳利也从牟天磊那里获取快乐，她对家的暂时逃避，一次短期的恋爱就如一次闲暇中的出游，她把自己比喻成“背着父母出去玩的孩子”。不难推断，佳利的形象在某些方面投射了作者自己的影子，她的容貌气质，她的优雅和温情，以及她作为物理学教授的太太和女作家的身份等等——当然也是在作者的自我理想化的认同意义上的投射。想象性的写作变成象征性的关怀，作者多少有些禁不住同情爱怜她的主人公，用她的真实晕象去抚慰那些孤苦寂寞的海外游子。就这点而言，《又见棕榈 又见棕榈》无可争议地流宕着真情实感，它轻而易举打动一代台湾青年也就理所当然。

眉立和意珊也不无动人之处。眉立着笔并不多，但随处可见她的影子，她的气息。她的形象寄寓了牟天磊全部过去岁月的记忆，那种没有重负，没有创伤的青春年华。牟天磊对她的依恋，在很大程度上是对自己青春年少时光的眷恋。眉立只能存在于牟天磊的记忆之中，那多半是他保持的自己的形象，一旦眉立现实地出现，他看到的却是与记忆大相径庭的年轻娇媚的少妇了。岁月改变了一切美好的事物，这个牟天磊只能慨叹“一个女孩过了十年会失去那么多东西”。生气勃勃的意珊代表了六、七十年代新一代台湾青年的态度和风格，她（他）们更热切到美国去，直率地表达自己的愿望，她那充满青春幻想的性格，显然不能理解牟天磊的老气横秋，这是一个可爱而颇有心计的女孩，我实在想不出牟天磊有什么理由在她面前磨磨蹭蹭。

牟天磊显然过多的在过去，在他自己的内心世界里徘徊。在这一意义上，牟天磊是一个严重的自恋主义者，他不断地

返回内心，返回过去，而逃避现实。人只有在最孤独的时候，才最深切地回到自我，孤独和寂寞是自我存在的必要氛围，它们互相依恋，相互吸引。这就形成一个封闭的圆圈，或者说一个类似牟天磊所说的岛屿——一个孤零零的“自我”的岛屿上当然只能铺满寂寞的沙子。也许在那个年代，在那种民族的文化的和学科的压力下，牟天磊有相当充足的理由“寂寞”，於梨华无疑也非常细致成功地表现了牟天磊的心境，但现在看来，牟天磊显得过分忧郁，过分沉入到内心和过去之中。这样一种时间的距离可以看到那时被普遍掩盖和忽略的事实真相。它能引起一代台湾青年的普遍共鸣，与其说它非常真实地表达了留美学人的心理情绪，不如说非常恰当地契合了那代人的自我认同；与其说它是一面镜子，不如说是一种必需的抚慰。

当然，牟天磊有更充足的理由感到迷惘的寂寞，一种无根的感觉严重困扰了他。在美国，他思念台湾，在台湾呢？他也依然是“异乡人”。正如天美所说，他们和台湾本土人还有根本区别，“虽然我们那么小就来了，但我在没有根。”对于牟天磊这样的台湾青年来说，有一种无法抹去的双重“无根”的感觉，他在台湾无根，他在美国当然也没有根。牟天磊的那种心境，会激起普遍共鸣，最主要的原因就在于它提示了“无根的一代”青年的精神镜象，提供了那种自我认同的心理宣泄。历史发展到九十年代，不管是台湾青年，还是大陆青年，对于这种“无根”的感觉都显得有些陌生，会认为那也不过是一种意识形态，一种被社会群体夸大和过分强调的心理意识。民族的和文化的分歧是客观存在的，甚至歧视都是不可避免的，问题在于，处于劣势和被动的一方，是

做出不屈的反抗，还是一味沉浸在那种无可奈何的自怜自爱的情境中，其意义显然是不一样的。就这一点而言，车天磊未免太柔弱了，他在小说的后半部分几经犹豫，终于留下来，他真的就“又见棕榈”——在这个根深叶茂的象征性的植物身上，找到自我认同的形象，这能说明他找到本土的根，变得脚踏实地而有力量了吗？我看未必，我宁可认为那更是一种怯懦，一种逃避。他不敢面对现实，面对更强大的现实——美国的现实，那需要更顽强的拼搏才能生存下去的现实。

这部小说在叙事上无疑极富才情，那种女性的敏锐与敏感，那种细致和委婉，使得这部小说无论是在叙述故事，还是在表现人物方面，都显得极富有层次感，错落有致而娓娓动人。小说叙事采取倒叙和插叙手法，给整个故事以立体感；它也十分有利地在现在与过去交错的多重时空中表现人物的心境。把三个女性经常并置在一起描写，意珊总是叙事的原点和动力，从她这里不时地返回到眉立和佳利那里，三个女性性格不同，命运相异，却也各有情致。从她们那里折射出车天磊的心理侧面，当然也就细致而丰富。

於梨华的语言也极为出色，特别是那些比喻运用得精彩生动，如“我是一个岛，岛上都是沙，每颗沙都是寂寞”；“像一张久压在案底的纸，还没有画过什么字，就一片枯黄的颜色了”。意珊说车天磊和眉立的关系，虽然有些刻薄，但也十分精当：“包起来了的旧衣服，已经不能穿了，何必把它打开呢？”再如形容佳利“就是一颗小巧精致的珠子，不但好而且真……”；把美国生活比作“外面黄澄澄，饱满挺直而里面实是空的”油条……等等。

那些场景的刻画也精细明晰，她对那些愁绪和感伤的把

握，犹如在作着工笔画。如牟天磊和佳利相处的几个场景就写得十分动人，那种感情的萌发、重叠和发展，混合着“流浪人思乡，游子思亲，失意的弟想获得姐姐的同情，男人对女人——不管是已婚或是未婚的——久藏的爱慕，以及多年的寂寞想得到的共鸣的复杂的感情。”这种情感和心理的描写，在一个抒情的意境中展开，佳利营造了一个充满音乐气氛的环境，几首思乡怀旧的歌曲，早把他们带到一个同病相怜的境界，那种感情的发展也就是自然而然的了。但作者笔锋一转，却又迂回曲折，一条羊毛围巾又使他们相互凝望，各怀心思了。

八、九十年代，中国大陆也有出国热，随之也有“留学生”文学，特别到九十年代初，一度有“留学生文学”热。与於梨华的《又见棕榈 又见棕榈》相比较，当然有些不够公平，正如牟天磊拿意珊和眉立相比一样，但粗略比较一下，则多少可见两岸“留学生文学”的大致不同，以及历史之变迁给不同时期、不同制度的青年所打上的精神烙印。八十年代的中国大陆青年当然不会没有什么“无根”的感觉，他们渴望到美国去，比之六、七十年代的台湾青年有过之而无不及，只要能到美国去，他们愿意付出任何代价，可以采取任何行动。与其这是、“无根”的一代，不如说这是拒绝“根”的一代。无可否认，他们出国之后也有思乡之情，也有寂寞的感伤，但成功的喜悦使那些情绪如过眼烟云，转瞬即逝；而衣锦还乡的荣耀更是美不胜收。当然，作为一种社会普遍的价值观念，主要的还是指国内民众的心态，更进一步说，是指作为一种意识形态产生的文化实践。对美国（西方）的价值观，对它的经济霸权和文化霸权的全方位认同，使当今中国

(大陆)文化陷入某种“后殖民地主义”的境遇。当然，八、九十年代的中国大陆的“留学生文学”也有它的变化轨迹和不同层面的意义，也有它十分复杂的多面性，但概括而言，它所表达的对美国(西方)的态度和情绪，无非有以下几点：

其一、对美国(西方)的价值的有保留的认识，在逐渐地为美国文化同化的同时，勉强保持所谓中国(东方)的本色。例如查建英的《到美国去 到美国去》、《丛林下的冰河》等小说，讲述了东方(中国)的女子与西方男人相互吸引、磨合的故事，叙述人试图表达对西方价值观的距离，和东方的特别方式，但实际上，它的前提和结果都不得不说是对西方的认同，更不用说它的现实的实践方式。

其二、对美国(西方)的彻底认同。典型的作品当推周励的《曼哈顿的中国女人》。这部小说叙述一个中国女人在美国的成功经历，开篇就是洋洋自得的陶醉，在美国的成功被看成是人类最高价值的实现。对中国经历的不堪回首式的追忆，与对美国成功的自我炫耀构成叙事的一个对比的基本框架，足可见她的价值标向。这个在中国饱受磨难的女人，她向那个隐含的美国(西方)读者，倾诉了她的苦难，并且表达了她的感激之情。而这本书在中国营销方面的成功，则又足可见中国读者又是如何表达他们的内心祈求的。

其三、复杂地表现对西方或发达资本主义的敌视。这类作品与於梨华的《又见棕榈 又见棕榈》倒是形成反差甚大的对比，典型的可以说是樊祥达的《上海人在东京》。这部小说着力于表达对日本资本主义对中国留学生的欺诈压迫，毫无掩饰地表示了对发达资本主义国家的仇恨。

从总体上来说，这种情感态度呈两极分化，要么表示全